## 声 明

1、中国质量认证中心**(CQC)**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认证认可条例》及有关的认证法律、法规、规章，按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温室气体自愿减排项目审定与核证的相关规定，确保以可信、独立、不歧视、透明的方式开展工作。

2、CQC的服务向所有的审定／核证委托方开放，不附加额外的财务或其它条件。对申请审定或核证的委托方不得以任何带有歧视性的形式处理受理审定或核证，包括有意加速或拖延申请等歧视行为。

3、为保证工作的独立性和公正性， **CQC**不从事温室气体自愿减排项目审定与核证周期内除审定／核证之外的任何方面的工作，审定／核证工作不接受来自其它任何方面的压力。

4、**CQC**确保参与审定／核证活动的人员都没有任何可能影响审定或核证过程和结论的商业、财务或其它压力。

5、**CQC**在认可的审定或核证业务范围内，规定审定和核证要求、进行审定和核证并编写审定报告或核证报告。

6、**CQC**不参加将会危及审定／核证的公正性、科学性的各种活动。

7、**CQC**的相关机构包括中国检验认证（集团）有限公司。CQC辩识和分析了与相关机构的关系，确定在提供审定和核证服务时不会产生利益冲突，相关机构及其活动不会对**CQC**的保密性、客观性或公正性造成影响，不对本中心的财务、经济等构成压力。

8、**CQC**具有区分对供方审定或核证服务及本机构其它活动的方针和程序，**CQC**的培训工作与审定和核证服务单独运行，接受CQC的培训服务不会使审定和核证服务更简单、更容易或更经济。

9、**CQC**具有完善的受理和处理来自委托方或其他方面有关审定和核证业务或其他相关事项的申诉、投诉和争议的方针和程序，接受和配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认可和社会各相关方的监督。

10、**CQC**对项目业主履行保密承诺，未经其允许不得向第三方泄露其有关生产技术及经营等情况。